

邢小利 著

陕西作家与陕西文学 上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黄土派文学研究丛书

陕西作家与陕西文学 上

邢小利 著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上 册

柳青一生的四个阶段 / 001	
柳青晚年的读书与反思 / 019	
柳青的生活方式 / 044	
和柳青有关的一篇文章 / 049	
关于柳青 ——答《西安晚报》记者问 / 059	
论陈忠实的创作道路与文学史意义 / 062	
陈忠实的“剥离”与“寻找” ——读陈忠实的《寻找属于自己的句子——〈白鹿原〉创作手记》 / 080	
关中的世相和风骨 ——读陈忠实的小说集《关中风月》 / 094	
生命的苦难与生命的壮美 ——读陈忠实的散文集《生命之雨》 / 098	
踏过泥泞五十秋 / 103	
陈忠实的读书兴趣和文学接受 / 113	
陈忠实与柳青 / 147	
《白鹿原》的版本 / 171	001
《陈忠实集外集》编后记 / 179	
陈忠实的藏书 / 181	
路遥和《平凡的世界》 / 184	

路遥侧记 / 189	
路遥对创作的理解与态度 / 192	
从夏天到秋天	
——路遥最后的岁月 / 196	
故事模式与心理定势	
——谈贾平凹部分中篇存在的一个问题 / 213	
《浮躁》疵议 / 216	
1993年7月:《废都》札记 / 223	
《废都》获奖:上帝的微笑 / 225	
《土门》与《土门》之外	
——关于贾平凹《土门》的对话 / 230	
人的探寻与困惑	
——邹志安《爱情心理探索》系列小说漫议 / 247	
一种病态心理的深刻揭示	
——读邹志安的《怀疑家》 / 260	
文人情怀 史家眼光	
——叶广芩论 / 262	
从社会底层走出来的“贵族作家” / 282	
玉兰花下的诗人	
——晓雷侧记 / 287	
赶花者的人生	
——李天芳侧记 / 290	
谈程海小说 / 294	
一幅历史与人的艺术画卷	
——读王宝成的《黑龙沟的传说》 / 295	

柳青一生的四个阶段

关于柳青，我在中学时代读过他的《创业史》第一部，那时应该是在“文革”后期。我是陕西省长安县（今改为长安区）人，柳青写《创业史》时，就住在长安，小说中写的也是长安的人和生活，所以，读起来有一种特别的亲切感。后来，因为赶一些临时任务，我也写过零星的关于柳青的小文，写这样的文章，是先有一个框框和概念，再找材料填充之。这样的所谓文章，自然片面得很，写了也不自信，心虚。编过一些书，也选过柳青的作品，但多是凭着某种人云亦云的评价印象按图索骥，很少有自己认真研究后的选择。前年，有人张罗着要拍柳青的纪录片，要我就柳青谈些意见，我觉得不好谈，因为我对柳青了解不多。柳青的著作和研究柳青的著作，我有不少，也看过一些，但不能说有深入的了解，更不敢说有全面的研究。

但是，柳青确实是我相当重视的一个作家。我有藏书的癖好——藏是为了择日阅读或研究，柳青一直是我重点收藏的对象，凡是与柳青有关的书——柳青的或研究柳青的，我见了都买，没有见过但是知道了的也会想方设法去买，买不到的就借来复印。柳青同一著作的不同版本，也是每见必买，每闻必下功夫找着买。二十多年下来，关于柳青的藏书比较而言还算丰富。二十多年来，也断断续续地记了一些阅读柳青其人与其文的笔记，整理过一些资料。2013年冬天，我开始系统地阅读和研究柳青。先是想写一部《柳青传》，后来觉得如果是传记的话，就要把柳青一生每个重要的阶段都写得很饱满，全书不能忽紧忽松，而从我掌握的柳青资料来看，有些地方无法充分展开，比如“文革”时期。也有人建议，写一部“评传”，在“评”中表现这个时代对柳青的一个认识。我觉得，离柳青所处的这个时代太近，固然有许多切近的感受和看法，

能“评”固然好，但“身在此山中”，很难从“远近高低”各个角度观察，特别是时代总有它的禁忌，还是有许多不可说的。我常常觉得，史料——真实而尽可能详尽的史料有时可能是最好的，事实就摆在那里，它把一切都说明了，“评”反而是画蛇添足。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最后决定编一部年谱。

编年谱，对我来说，主要是为了全面地深入地了解柳青。从方法论意义上说，我有一个体会，在文学研究特别是对一个作家的研究中，只凭有限的资料，是很难全面、准确地把握一个作家的。根据有限的资料或部分资料，谈一些观点，管窥蠡测，难免片面。有一句话叫“窥一斑而知全豹”，这种“知”，基本上是猜测和想象，很难准确。而你如果知道了“全豹”，再来看这“一斑”，就有可能对这“一斑”有特别深入的理解，也才能知道这“一斑”在“全豹”身上的地位和意义。

近两年来，我不断地梳理柳青的资料，企图能把柳青的每一天都还原出来，随着时间的推移，柳青的形象在我的脑海中逐渐清晰起来。看着柳青一生的足迹，我以为，可以把他这一生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从1916年至1938年5月，也就是柳青从出生到22岁这一年。这个阶段是柳青从童年、少年到青年的阶段，他从一个孩子长大成人。这一个阶段，他的人生履历主要是求学，可注意的有三点：一是他从小病弱，落下了肺病的根，使他有了一个多愁多病的身；二是他由学习英文爱上了文学，种下了文学写作的人生信念；三是由少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到青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的思想倾向在现代中国纷繁的思潮中属于左翼。

第二个阶段，从1938年5月到1952年5月，柳青从22岁到36岁。这个阶段，柳青到延安参加革命工作，到山西抗日前线，到米脂下乡，到大连接管大众书店，再回延安到米脂县了解沙家店粮站有关工作和生活，再到北平（北京），最后回到西安。此一阶段，柳青一方面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做着革命工作，另一方面，他在革命工作和生活中主要还是进行文学写作，写了一定数量的报告、散文和短篇小说，写了长篇小说《种谷记》和《铜墙铁壁》，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文学创作经验。此一阶段可注意的也有三点：一是他虽然写了一些报告、散文和短篇小说，但他重点还是写长篇小说，从1945年到1951年，在紧张的战争环境和

革命工作中，他连续完成了两部长篇小说，可以认为写短章是他的练笔，写长篇才是他的重心所在。二是他的文学创作，与现实生活紧密关联，他写的是正在发生的或刚刚发生的生活，而这样的生活又是他亲身经历的或是亲临现场采访、体验的。也就是说，在这个时期，柳青已经明晰并形成了自己的创作模式：写与大时代紧密关联的大部品；全身心地投入自己将要描写和表现的生活，面对面地观察，亲身体验、感受；写正在发生和正在发展着的生活。三是形成了要建立一个长期的甚至是终生的生活根据地，一边生活一边创作的想法。依笔者所见和推测，启示柳青有了这个想法的原因，一是他在米脂下乡的经历给了他丰厚的文学回报，二是他在大连住在安适的二层洋楼上畅快写作的亲身感受，三是他1951年出访苏联时参观列夫·托尔斯泰故居，托氏住在乡间庄园边生活边写作的生活方式，对他的触动。

第三个阶段，从1952年5月到1966年12月，从36岁到50岁，这是他在长安的十四年，也是著名的被称为“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写《创业史》的十四年。这一个阶段，他从北京回到西安，先在西安周边寻找栖身地，最后选定长安县为生活和写作的根据地。此一阶段，柳青有两点闪光被载入了当代文学史：一是“深入生活”，这被看成是实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的作家的楷模，二是写成了反映中国农村正在进行的合作化运动的长篇小说《创业史》第一部，第二部写成了部分文字，成为“十七年文学”被人津津乐道的“三红一创”（《红岩》《红日》《红旗谱》《创业史》）“保林青山”（《保卫延安》《林海雪原》《青春之歌》《山乡巨变》）之一，是那个时代文学的代表作。

除了人所共知的这两点，我认为，柳青在此阶段还有这么六点需要注意，或者说需要强调：

一、柳青对生活根据地的精心选择。1952年的柳青，已经是一个成名的新中国的代表性作家，而新中国刚刚成立，去处甚多，以他当时的资格和条件，他可以有多种选择。他之所以选择离开首都北京，回到家乡陕西，又从西安这个比较大的城市来到长安县农村，其考虑无疑是长远的，他显然是要寻找一个后半生的安顿之处，以使自己的生活和写作有一个稳妥的所在。非如此不能理解柳青的用心。所以，我们看，柳青

先是不仅在西安周边各县精心选择，即使后来选定了长安县，他也是一波三折，一步三回头，最后才选定落户中宫寺。请注意，是中宫寺，中宫寺在皇甫村边，但不是在皇甫村里或村中，它与皇甫村这个农民聚居的村落保持了一个“切近的距离”。在长安县，他先住长安县委大院约半年，再住神禾原畔皇甫村西的常宁宫近两年（常宁宫可不是一个寻常的地方。它是唐太宗李世民为其母窦氏建造的皇家寺庙，常宁宫其名就由此而来。1940年前后，胡宗南驻陕，主持西北军政，并兼黄埔军校七分校主任，七分校在常宁宫东南方向七里处，胡宗南常来常宁宫游览，深感这里风光秀丽、地势险要，于是在这里为蒋介石建造行宫。蒋介石于1943年至1946年间三次来陕就在此居住。蒋介石的二公子蒋纬国与西北纺织实业家石凤祥之女石静宜小姐的婚礼也是在这里举行的，而后更成为蒋纬国夫妇的度假别墅。新中国成立后，它又是当时陕西省的高干疗养院），最后扎根于常宁宫东、神禾原半坡、皇甫村边的中宫寺。请看这个中宫寺的历史和位置：中宫寺是一座古旧的寺庙，约建于清代，地处皇甫村罗家湾，靠着村子北面的神禾原，坐北面南，南面远处是终南山，近处是一马平川的王曲川，视野开阔。皇甫村东边有个元君庙，当地人称东寺，西头有常宁宫，人称西寺，这儿就叫中宫寺。早先，中宫寺香火不断。抗日战争时期，张学良的别动队住在这里。后来蒋介石在王曲修了中央陆军军官学校皇甫第七分校，开始，胡宗南当主任，把中宫寺修饰一番，住过半年；之后，第七分校的副主任、张治中的女婿周家斌住过五六年；再后，第七分校的一个姓丘的副主任和顾祝同也住了一段时间；最后，由解放军把中宫寺接管下来。柳青通过组织，用西安的一所房子从西北军区手里换下这所寺院，自己花钱把这个破寺略加修葺，便搬了进去。寺内一大一小并排两个庭院，柳青住在靠里边的院子里，有三间正房。里边的院子是柳青的写作之地，外边的院子是柳青的生活之所。这样的地方是一个什么地方？我以为，它是柳青为自己创造的一个生活和创作兼顾的“王国”。

话再扯远一点。其实自古以来，中国的文人，对自己生活与写作的居处，其选择是很讲究的。明代文人屠隆认为最理想的居处和做人的姿态是：“楼窥睥睨，窗中隐隐江帆，家在半村半郭；山依精庐，松下时时清梵，人称非僧非俗。”理想的居处环境是“半村半郭”，清静，又不

清冷，既有乡村的宁静与清闲，又有城郭的繁华与方便，进退有据；理想的身份是“非僧非俗”，亦僧亦俗，闲适，又不空寂。这种生活方式，可进可退，占尽人间一切便宜。柳青是受党教育和培养的作家，总体上看，他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也不大，他与中国传统文人的格调还是有很大的不同，但一个人特别是一个文人，他在有条件对自己的生活方式进行选择的时候，他总会按照一种理想——自觉不自觉的文人理想对自己的生活方式进行选择和安排。柳青在延安时期就在文化机关待过，新中国成立后又是排名第一的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陕西省作家协会前身）副主席（1954年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成立，马健翎是主席，柳是排名第一的副主席；1956年柯仲平任中国作协西安分会主席后，马健翎虽然成了排名第一的副主席，但马此后待在工作地戏曲研究院，不再来作协机关；再后，1964年柯仲平病逝，职位空缺，1965年马健翎自杀，职位空缺，柳青就成了这个作协机关排名第一的作家），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刚成立时，柳青还主持着一些工作〔看一看这个机关当时的领导构成就能明白柳青不担着一些工作就不成。那时的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没有党组，主席是马健翎，副主席是柳青、郑伯奇（党外人士）和胡采（西安市文化局局长兼任）〕，但他显然对当什么和手中的权力不以为意，于是千方百计把胡采从西安市文化局局长的位子上调来顶替他主持工作，他脱身了。柳青说过一句话，“文人宜散不宜聚”，这应该是深深的经验之谈。所以，柳青之安居于皇甫村畔的中宫寺，绝对是精心的选择。

二、在长安的十四年，柳青的角色意识非常明确或者说非常单纯：他是一个作家。甚至，他终生都很明确，他是一个作家，他要当一个作家，而不是其他。强调这一点乍一看像是废话，其实不然。因为有人说他到这里“深入生活”是“去作家化”呀，是“与人民群众打成一片”“同吃同住同劳动”呀，而且诸如此类的说法甚为流行。我以为，这些说法不是误会就是想象，更多的是不看材料不研究柳青本人而在某种观念支配下的超级想象。在长安县在皇甫村，柳青第一不是当官来了，第二不是当农民来了，他就是一个“深入生活”以为创作的作家。1952年9月30日，柳青刚到长安县不久，就写道：“我已经下了决心，长期地在下面工作和写作，和尽可能广大的群众与干部保持永久的联系。”“我

今后作品的数量和质量，将表现我的决心是否被坚持了。”“长期地在下面工作和写作”“今后作品的数量和质量”云云，就再清楚不过地表明了这一点。柳青对一个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最初是西北五省区的作家协会）排名第一的副主席的位子看得都不是那么重要，以把主持工作的权力放开握手为快，更不会把一个长安县委副书记的位子放在心上，他兼一个长安县委的副书记，是为了下去深入生活的便利，所以，一旦深入生活的一些问题得以解决，他很快就辞去了。柳青只保留一个长安县委委员的名义，那是为了查看文件（按规定，没有相应的职务不能看相应的文件）和到各处深入调研的方便。当时的中共陕西省委在给长安县委书记的信中就很明确地表明了这一点：“考虑到柳青同志工作上的便利，决定保留其县委委员名义，必要时参加县委委员会议，听取各项工作的汇报，定期到县委看电报和深入一部分可以到达的区、乡了解情况。”为了写作《创业史》，柳青确实是尽可能地深入广大的群众和干部之中，与他们保持密切的联系，也具体地参与了一些农村合作化运动的实际工作，这样做是为了“入乎其内”，观察，了解，研究，但他没有忘记还要“出乎其外”，要有一个作家的独立自主和高瞻远瞩，所以，他曾经以一个青年作家深入农村生活，在一个生产队当社员，结果忘了自己的本分，三年以后当成“五好社员”，结果“不仅写不出好作品来，甚至于写不出可以发表的作品来”这个事例，引以为教训，告诫作家深入生活不能忘记自己的根本^①。深入生活而当成了官、当成了“五好社员”，这种现象过去和现在并不少见，此为得筌而忘鱼也。

三、柳青在长安特别是在皇甫村的深入生活，还是有他的特点的，这就是，他对待当时的生活主要的就是当时的农村合作化运动，他不是一个冷眼旁观者，而是一个积极的热情参与者。他既是一个作家，同时又身兼长安县和王曲区互助合作运动的领导者和指导者。年谱中有，1952年9月1日，他初到长安县，“在下基层的过渡时期，暂时担任县委副书记，分管互助合作工作”，“1953年3月6日，长安县委指示，王曲地区的互助合作运动由柳青具体指导。”在柳青看来，当时的互助合作运动以及将要展开的全面的合作化运动，是人类历史上一个伟大的

^① 柳青：《柳青写作生涯·艺术论》，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85年版，第74页。

“新事物的诞生”，是中国农民几千年来实现发家致富梦想同时也是改造小农经济思想的最切合实际也最有可能实现的道路，他之作为一个作家的写作，就是为了记录这个伟大的历史实践，所以他命名他的作品为“创业史”，是“史”，是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农民“创业”之“史”，而不是一部什么小格局的或者其他文学作品。为了突出说明这部“创业史”在柳青心目中的重要地位，在这里我要特别提及，柳青在新中国成立以后，在完成长篇小说《铜墙铁壁》以后，他深感于当时现实中一些老干部思想感情的变化，曾经写了一部反映老干部在新中国成立后在新的形势下思想问题的长篇小说，但是他毅然决然地废掉了这部作品。这部小说他曾构思很久，1953年3月他借住常宁宫的时候，写的就是这部小说。到了1953年年底，这部长篇小说已经写好，但是面对更新的形势，特别是翻天覆地的农业合作化运动，柳青决定放弃已经写好的这个长篇，重新调整自己的创作计划，以全部精力来写农业合作化，以全副热情来歌颂“新事物的诞生”。所以，他对这个“新事物的诞生”投入了巨大的热情的精力。他不仅对互助合作运动的展开进行方向和政策上的指导，还下功夫培养农村基层干部，教育群众的思想，帮助解决生产和生活上一些具体的问题。从一定程度上说，他把自己所描写的对象与所生活和工作的对象融为一体。

所以说，柳青在这样的“深入生活”之后，他是了解生活的，知道生活的真相的。这一点很重要。

四、他写入《创业史》中的中国农村的合作化运动，在当时，在他下去“深入生活”的时候，是在中国大地上正在开展和即将全面展开的一个轰轰烈烈、波澜壮阔的运动。在现在看来，柳青的创作，没有与其描写的对象拉开必要的距离，他是紧跟时代的脚步近距离地描写生活。在这里，有必要梳理一下合作化运动的发展过程。中国农村的合作化运动，从1949年10月起至1956年，经历了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三个阶段。其作用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通过各种互助合作的形式，把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个体农业经济，改造为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农业合作经济的过程。这一社会变革过程，亦称农业集体化。第一阶段是1949年10月至1953年，以办互助组为主，同时试办初级形式的农业合作社。1954年至1955年上半年为第二阶段，初级社在全国普遍建

立和发展。1955年下半年至1956年年底为第三阶段，农业合作化运动迅猛发展，到1956年底，全国农村基本上完成了高级合作化。此后，从1957年到1958年，这个运动按照党的最高领导人毛泽东的意愿和它的运动逻辑不断向前发展，1958年10月全国农村又基本上实现了人民公社化。人民公社制度在中国农村一直实行到20世纪80年代初期，后被今天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取代。《创业史》第一部写的是互助组阶段，第二部写的是试办初级社。柳青动笔写《创业史》的时间是1954年春。1952年年底，皇甫乡当时的互助合作运动还处在互助组的最初阶段。1954年3月10日，柳青所生活的长安县王曲区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才宣告成立，这是在《创业史》中梁生宝的原型人物王家斌互助组的基础上成立的，也是长安县第一批建立的第十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胜利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看到，柳青基本上是紧跟生活的脚步写作的，几乎没有时间的沉淀。生活中刚发生了什么甚至有的事情正在发生，他就写什么。这样写的优势是作品能有比较鲜活的生活气息和时代特点，但对于一部长篇小说来说，某些“新事物”未经过岁月沉淀，未经过“折戟沉沙铁未销，自将磨洗认前朝”的锤炼，特别是小说从一开始就定下了歌颂“新事物的诞生”的基调，小说中人物的性格形象特别是“新人”的思想风貌在第一部中也已大体成型，仿佛往后的历史将按照预先的规划和想象运行，套用当时喜欢用的一个概念就是，这种“历史唯心主义”又显得太过冒险。对于历史来说，“新事物的诞生”可能暂时让人感到有其可喜可贺的一面，但是历史的运行有其规律，“新事物”的发展更有其逻辑，它们都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谁能很清楚地知道后来的生活和“新事物”会发生什么样的变化和意外呢？时移势变，时过境迁，《创业史》在今天所遇到的一些批评，从另一方面也说明了柳青这种紧跟时代脚步的创作态度和方法，既有其不能不承认的意义，也值得反思。

这也涉及柳青《创业史》的整个创作构想后来为什么没有完成或者说为什么写不下去这个问题。一般的说法是，因为柳青身体多病和极左政治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干扰的结果。在我看来，这两个原因确实都是重要的原因，但是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这就是形势的发展和变化，具体说就是农村的社会现实和农民的生活现实后来的发展和变化，完全

超过了柳青关于这部作品原来的构想包括想象。前面说过，柳青深入生活之后，他是了解生活的，知道生活的真相的。在未深入生活和初步进入生活的时候，互助合作运动最初的宏伟蓝图感染了柳青，各地热火朝天的宣传和鼓动景象也鼓舞了柳青，所以他一心要写这个人类历史上亘古未有的“新事物的诞生”，这个伟大的乌托邦实践。中外历史上，都有许多关于乌托邦的构想和想象，但那多是甚至都是纸上谈兵，陶渊明的《桃花源记》甚至也被人归入乌托邦作品，如今这个真正能解决几千年来中国农民创业发家问题的伟大梦想，终于要通过一个制度的诞生而要美梦成真了，柳青作为一个出身于世代农民家庭的作家，怎么能不欢欣鼓舞呢？所以，他毅然废掉了一部已经写成的反映老干部思想变化问题当然也是直面现实问题的长篇小说，而决心写一部大作品，中国农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创业史”。我们要特别注意柳青在这里所用的一个关键词——“史”，这个词清晰地凸现出柳青最初宏大的作品构想以及创作之初的决心和气魄。但是，客观生活的发展有自身的规律，当现实的发展和变化超越了他的构想甚至想象时，当他的主观愿望与他所描写的客观生活发生了矛盾时，他下笔有些迟疑，思想也有些犹豫了。他的深入生活而得到的对生活真相的了解，他的虽然不是完全彻底的现实主义而是革命加浪漫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还是在某一时刻，甚至可能在后来的每时每刻，都提醒他要把一味歌颂的高亢调门降低下来，最初的单向度的创作思维在与现实发生剧烈碰撞的过程中也开始有了弯度，并产生一些复杂的同时也是冷静的思考。

柳青计划写作的《创业史》有四部，他要描写的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革命过程，前后大致有两个大的内容构想。一个是“文革”前的构想，这个构想大约形成于他创作《创业史》之初至第一部写成；一个是后来的构想，这个构想最早可以考证到1960年的七八月间。第一个构想，见1960年5月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创业史》第一部的“出版说明”，这个“出版说明”为柳青亲自所拟，其中是这样介绍的：“《创业史》是一部描写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革命的长篇，着重表现这一革命中社会的、思想的和心理的变化过程。全书分四部。第一部写互助组阶段；第二部写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巩固和发展阶段；第三部写合作化运动高潮；第四部写全民整风和大跃进，至农村人民公社建立”。第二个构想，一是见

陕西作家与陕西文学

于他的一次谈话，1960年7月22日至8月13日，柳青参加在北京召开的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三次代表大会和中国作协第三次理事会（扩大）会议，开会期间，与编辑家和评论家江晓天谈话时，谈到《创业史》四部的创作，他对江晓天说：“第四部大跃进、人民公社就不写了。”^①另一次见他的一次公开讲话。在1973年2月27日下午，柳青在一次受邀为业余作者谈创作的会上，他是这样谈他的《创业史》四部内容构想的：“《创业史》简单地说，就是写新旧事物的矛盾。蛤蟆滩过去没有影响的人有影响了，过去有影响的人没有影响了。旧的让位了，新的占领了历史舞台。第一部大家已经看见了。第二部试办初级社，基本上也快写完了，没有多少了；第三部准备写两个初级社，梁生宝一个，郭振山一个；第四部写两个初级社，合并变成一个社，成了一个大社，而且是一个高级社”^②。前后两个构想，最大的区别在第四部：原来准备写的“第四部写全民整风和大跃进，至农村人民公社建立”，变成了“第四部写两个初级社，合并变成一个社，成了一个大社，而且是一个高级社”，“人民公社”没有了或者说被取消了。

从中可以看出，柳青当年对农业合作化运动即互助组、初级社和高级社这三个阶段还是认可的，而对“人民公社”则保留看法了。也就是说，柳青通过他对《创业史》所写内容的构想，透露出他对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农村社会现实的认可，止于高级社成立，也就是止于1956年。后边的“史”，他就不想写了。笔者这样认识柳青，不全是凭以上所引文字的推测。据李旭东（介绍详后）对笔者所谈，柳青认为从高级社起至人民公社化，运动“左”倾冒进，违背了党最初制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计划，包括农业改造在内的三大改造最初的计划，最初的计划是用十五年的时间逐步完成，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而在“左”倾方针指导下急躁冒进，贪多图大，农村基层干部在没有得到有力培养和整体素质没有得到充分提高的情况下，农民在没有得到集体化带来的好处而缺乏自觉自愿的情况下，硬性以运动方式在很短的时间内成立高级社和人民公社，对农民、农村社会和农业发展伤害很大，由此带来的许多弊病和

① 江晓天：《也谈柳青和〈创业史〉》，《文艺理论与批评》1990年第1期。

② 柳青：《在陕西省出版局召开的业余作者创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柳青文集》（下），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10页。

问题影响深远。这当然是柳青后来反思的结果。他当初紧跟时代的脚步近距离描写合作化运动时，并没有想得这么远。在今天，柳青紧跟时代脚步近距离描写运动的创作态度和方法是需要以历史的眼光和理性的态度给以充分认识的。

五、《创业史》创作上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柳青深入当时的农村生活和农业合作化运动之中，从生活和运动中直接撷取创作素材。小说特别是现实主义的长篇小说，不仅是叙事的，更是写人的。《创业史》所叙之事，是以当时农村的合作化运动过程为故事和情节原型，所写之人，大多也都有生活原型。小说主人公，在作品中起着结构性和推动情节向前发展作用的人物梁生宝更是有生活原型，这个原型就是柳青在当时一些散文和报告中反复提及的王家斌。王家斌是一个沉稳、实在、肯干也听话的农民，但是不识字，没有文化，当然也谈不上什么政治觉悟。梁生宝这个文学人物，则是当时被柳青刻意塑造的一个社会主义“新人”形象，不仅是“新人”，而且是“新英雄人物”。1958年7月1日，《红旗》杂志第3期发表了毛泽东的秘书、《红旗》杂志总编辑陈伯达的一篇文章，题目是《全新的社会，全新的人》，这是陈伯达在毛泽东于当年二三月间与他一次谈话的启发下写的一篇文章，是陈伯达按照毛泽东的旨意对当时社会和当时的人提出的一个理论概括和理想要求。就是在这篇文章中，“人民公社”这个概念第一次在党中央的刊物中亮相。按陈伯达提出的这个时代概念，梁生宝无疑也是这个即将诞生的“全新的社会”中的“全新的人”。问题是，依文学概念中的“社会主义新人”“新英雄人物”也罢，还是依社会概念中的“全新的人”也罢，都是一种文学理想和社会理想，是新时代文学家和政治家一种热切的呼唤和理想的期待，生活中未必真有。柳青是在王家斌这个原型人物的某些基础上按照他的艺术理想重新创造或者说虚构了梁生宝这个人物，这是毫无疑问的，这是小说艺术允许的。一个是生活实有的人物，一个是艺术虚构的人物，尽管艺术来源于生活，但两者并不是一回事，也不能等同。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是，在许多人包括一些评论家的理解或解释中，认为由于有原型人物王家斌，所以梁生宝就是根据当时的生活真实塑造出来的，而非完全的艺术虚构，换句话说，梁生宝并非凭空想象的产物。这个看法并非全无道理。但是笔者在这里想特别指出的一点是，柳青这

种从生活出发和在某种程度上依原型人物塑造艺术人物的方法，有他的特点。这就是，他并不是像一个画家照着实物进行写生一样是按原物描绘，而是像戏剧导演一样对原型人物进行了相当程度的指导，然后才按这个原型人物进行艺术创造。这种文学上的创作方法若非空前绝后，至少也是比较独特的。我们已经熟知，柳青在皇甫村，并不仅仅是一个作家——尽管他的目的是为了创作，他还是党对当时的农村工作进行指导的领导，就对王家斌来说，柳青一方面发现了他有非同一般的良好基础和素质，另一方面又发现他欠缺许多东西，其中包括思想的、文化的、觉悟的以及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等等，因而在长时间内对其进行了艰苦细致的教育和培养，换句话说，对这个原型人物，他是下了大功夫的。我们看到，在这里，柳青一方面按照他的社会理想下功夫培养王家斌，另一方面又按照他的文学理想从原型人物身上汲取他要表现的素材，进行艺术刻画，显然地，仅从生活层面来说，王家斌已经不是生活中那个原来的王家斌了，因为王家斌已经被柳青这个“导演”按一定程式进行了改造，当他再进入柳青《创业史》中成为梁生宝的时候，更成为二度创造。因此，笔者要指出的是，柳青在这里所用的艺术创作方法，不是画家式的照物写生，而是戏剧导演式的按情境要求排演之后的再创造。这样的方法，由于对原型人物进行了二度创造，其距离原来的生活真实，显然相距也远。这是不能不指出的。

而在当时，年轻的严家炎在《文学评论》1963年第3期上发表《关于梁生宝形象》，就认为“作家在塑造梁生宝形象时，曾经力图运用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的艺术方法，把人物写得高大。只要对农村情况稍有了解的人，都会知道，在土改后互助合作事业的初期，实际生活中梁生宝的新人还只是萌芽，而象他这样成熟的尤其少。”在论述柳青如何处理从生活原型到艺术形象时，严家炎认为，艺术形象的梁生宝较之王家斌这个生活原型，“梁生宝有了许多变动和提高，政治上显然成熟和坚定得多”，这是因为，作者柳青在塑造梁生宝时，“除了从长安县亲身经历的生活中作这些发掘、加高外，作家还研究和利用了全国各地先后涌现的大量新人新事材料”，“……加以概括提高，突出了一些在后来历史发展中逐渐成长起来的新因素、新品质，从而塑造了梁生宝这个相当理想的正面形象”。严家炎在肯定作者运用“两结合”的

创作方法塑造“理想的正面形象”的“方向不能不说完全正确的”，但是“方法上发生了问题”：忽视了人物“农民的气质”这个基础，忽视了人物的个性特征，人物的思想面貌未能通过活生生的行动和尖锐的矛盾冲突来展现。故而，严家炎认为柳青对梁生宝的形象塑造，有“三足三不足”：写理念活动多，性格刻画不足（政治上成熟的程度更有点离开人物的实际条件）；外围烘托多，放在冲突中表现不足；抒情议论多，客观描绘不足^①。严家炎这里所谈，也是一个“方法上”的问题，角度与笔者不同。

六、此一阶段，引起我特别注意的，还有一点，那就是柳青居然在1954年放弃了一部已经写好了的长达二十万字的长篇小说，这部小说写的是老干部在新中国成立之后、在社会和生活环境发生变化之后，思想观念和生活作风发生的变化，而把创作的方向调整到写反映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创业史》上来。放弃一部已经写好的作品甚至是长篇作品，对一个作家来说，这是相当难的，甚至有点匪夷所思。而柳青毅然决然地调整创作方向，也意味深长。据笔者所掌握的资料，柳青于1953年3月，在他借住皇甫村西的常宁宫的时候，就开始写作这部他构思了很久的反映老干部在新中国成立后在新形势下思想问题的小说，同年底，小说已经写完，却决定放弃。为什么放弃？柳青1956年3月20日于皇甫村写的《自传》（可能是一份给有关方面的材料，而非真正的《自传》）中是这么说的：1952年5月“我到西安后，在党校住过一个半月，了解整党学习情况，想写老干部的思想”，“后搬到常宁宫住了二年，写了四十来万字。其中二十万字的关于老干部的思想的小说，撂下不写了”^②。令人深思的是，在1953年年底的时候，他对自己的写作方向也就是写什么有了一个明确的规划，并进行了一个角度很大的调整，从某种程度的揭露和反思，调整为反映和歌颂。如果不调整，不“撂下”那部已经写好的长篇，而让反映老干部思想问题的小说出笼，柳青将不是现在这个文学形象的柳青，至少不完全是。能以二十万字容量的长篇小说来反映新形势下“老干部的思想”，想来作者绝非一时心血来潮，定是较长时间的深思熟虑。后来又突然放弃，确实“突然”。背后有何玄机？是对

^① 严家炎：《关于梁生宝形象》，《文学评论》1963年第3期。

^② 蒙万夫等编：《柳青写作生涯》，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85年版，第7页。